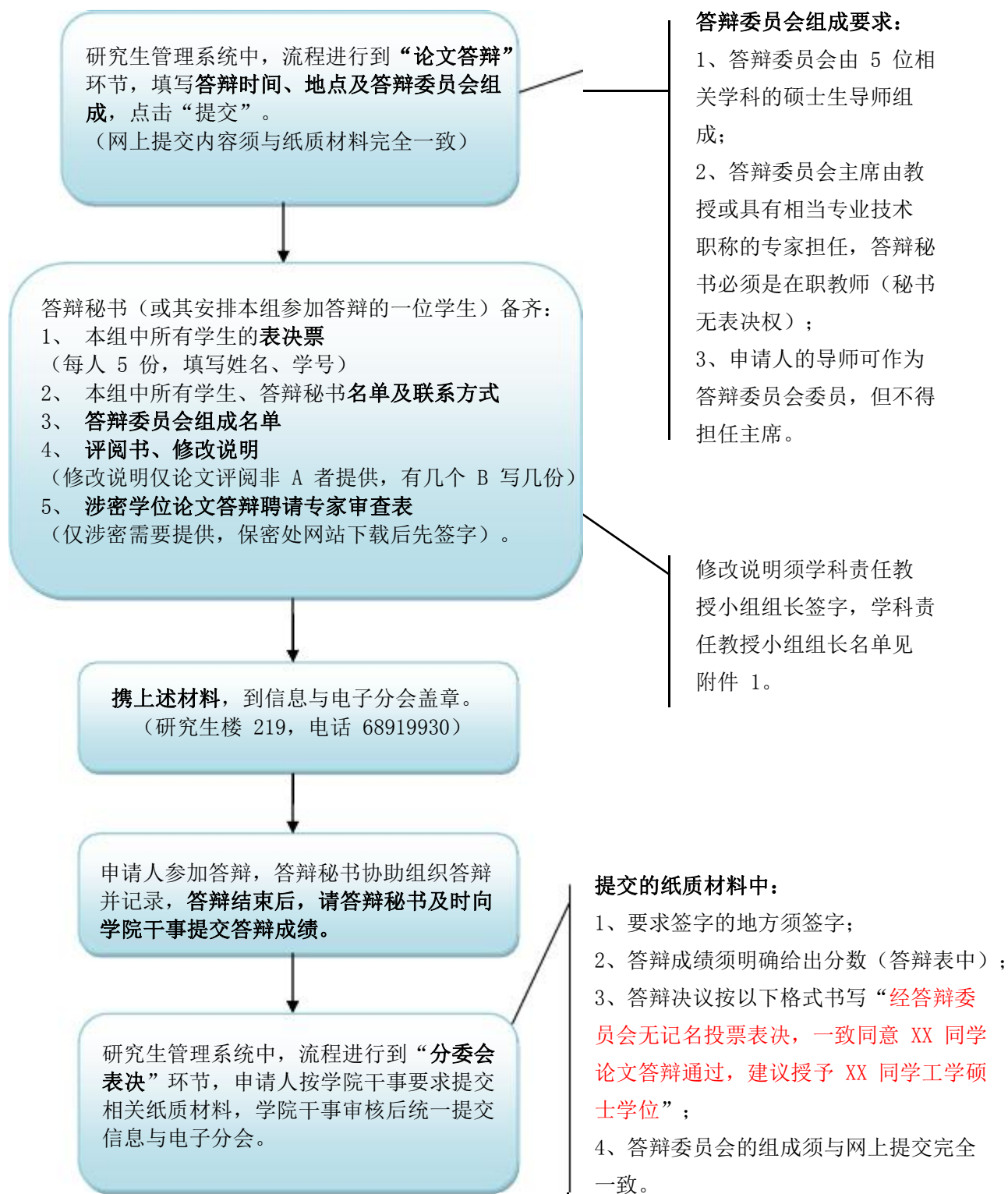


2016 年信息与电子分会关于学术硕士答辩、申请学位说明（含优硕）

一、申请答辩、学位流程图



二、提交如下材料

- 1、《学位论文出版授权书》1 份（本人签字的纸质版，**涉密论文不提交**）（见附件 2）；
- 2、硕士学位论文答辩表 1 份；
- 3、评阅书 2 份；
- 4、全部修改说明；
- 5、涉密学位论文答辩聘请专家审查表（**仅涉密论文需要提交**）；
- 6、已发表学术论文及相关学术成果证明材料：
 - ①学术论文须满足校学位[2015]14号的要求（**学生第一或导师第一学生第二**）；
 - ②**导师审阅签字后**的学术论文及相关成果清单（作为证明材料的封面，见附件 3）；
 - ③已发表的期刊和会议论文，须提供封面复印件、论文目录页及论文首页；
已录用的期刊和会议论文，须提供录用通知书、版面费收据及论文底稿复印件；
 - ④发明专利，须提供盖有国家知识产权局章的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。

（**温馨提示：请核查学生在学位申请环节填写的类型“工学”。报过毕业的学生可申请学位。**）

上述材料学院审核后提交分会，上述1单独提交、上述2、3、4、5装订后按网上系统中分会表决页面显示顺序提交，上述6装订后按网上系统中分会表决页面显示顺序提交。

盲评有C 或D的单独提交，答辩未全票通过的单独提交，申请校级优秀硕士论文的单独提交）。

三、申请校级优秀硕士论文要求

- 1、非涉密硕士学位论文；
- 2、学位论文受到评阅人好评；
- 3、答辩成绩优秀（**90 分及以上**）。
- 4、在校期间以第一作者（若导师为第一作者，申请者为第二作者可视同）在国内核心期刊或国际学术刊物上至少正式发表 1 篇与学位论文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。

（**温馨提示：**申请人须在研究生管理系统中申请，导师及学院在系统中审核通过后到“分委会表决环节”，同时，申请人需提供学位论文纸质版 1 本。）

四、备注

登录研究生院网站→点击左侧学位工作栏→点击学位管理规定，可查看相应文件。

信息与电子分会
地址：研究生楼 219
电话：68919930
联系人：谢 凤